

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 
「客家親子學苑」  
【核銷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凡是「公司」開立之單據需為發票，不得以收據替代，以避免逃漏稅事情發生；如為「免用統一發票收據」須註明營業人之統一編號。
- 二、簽到表之名冊需與本府客委會核定之學員名冊資料相同，且每一次上課皆須簽到。
- 三、凡給付個人，皆須填寫「個人領據」經本人簽名或蓋章，並說明身分證字號、戶籍地址、連絡電話、工作事項、內容、時間與金額。
- 四、核銷須檢附下列資料：(請排序)
  - (一) 活動總經費支出明細表
  - (二) 支給項目之支出原始憑證正本
  - (三) 成果報告書(含照片、教學日誌、電子檔)
  - (四) 課程表
  - (五) 學員名冊(須與核定名冊相同)
  - (六) 老師簽到表/學員簽到表

-----裝-----訂-----線-----

**\*【請依序裝訂】**

金融機構：  
帳戶名稱：  
銀行帳號：

## 收 據

茲收到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補助辦理「客家親子學苑-(計畫名稱: )」經費，總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，確實無誤。

(金額請用國字大寫如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)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具 領 人： (簽/私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戶籍地址：

存摺影本黏貼處(請浮貼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「客家親子學苑」  
核銷資料

申請者：

活動名稱：客家親子學苑-(計畫名稱： )

活動總經費： 元

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補助金額： 元

自籌款： 元

申請者： (簽章)

## 切 結 書

\_\_\_\_\_獲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補助辦理  
客家親子學苑(計畫名稱： ) 補助經費  
中有關活動、研習、教學等涉及個人所得部分，將依所得稅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所得歸戶，並將於年度申報所得稅時一併申報扣繳。屬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三十一條應扣取補充保費者，依規定扣取個人 2.11%健保補充保費，如有免扣取身分，但申請經費前未檢附申請單及相關證明文件審查者，仍須扣繳健保補充保險費。

此 致

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具結者：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客家親子學苑(計畫名稱: )  
經費支出明細表

編號	項目	內容說明	數量	單價	總額	備註
1	鐘點費	_____老師				
2	場地及 宣導費	場地費				每班以新台幣 6,000 元為上 限，宣導費最 高支給 2,000 元
		宣導費				
3	教材費	客語教材				每人以新台幣 100 元為上限
4	實作材 料費	實作課程材料				每人以新台幣 350 元為上限
5	雜支					請逐項登記， 勿以”一 式”代替。
合 計						
<p>總計：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</p> <p>(金額請用國字大寫如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)</p>						

申請者： (簽章)

## 【鐘點費領據】

茲領到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發給 辦理  
之「客家親子學苑」講師鐘點費，總計新臺幣 萬 仟  
佰 拾 元整，將依所得稅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所得歸  
戶，並將於年度申報所得稅時一併申報扣繳。屬全民健康保  
險法第三十一條應扣取補充保費者，依規定扣取個人 2.11%  
健保補充保費，如有免扣取身分，但申請經費前未檢附申請  
單及相關證明文件審查者，仍須扣繳健保補充保險費。

此 據

具 領 人： (簽/私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戶籍地址：

工作日期/時間： 年 月 日 至 月 日 共計 小時  
每小時（齣）給付新臺幣 800 元整（請依課程表填寫工作日期  
與時間，鐘點費最高以 18 小時為限）

簡述工作項目/內容：

擔任客家親子學苑-(計畫名稱)講師

---

---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支 出 憑 證 粘 存 單

憑 證 編 號	預 算 科 目	金 ( 新 臺 幣 ) 額						用 途 說 明
		百 萬	十 萬	萬	千	百	十 元	
1	講師鐘點費		\$					辦理「客家親子學苑」(計畫 名稱： )講師鐘點費
申請人 ( 客語薪傳師 )								
( 簽 章 )								

-----黏貼憑單 ( 請浮貼講師鐘點費領據 ) -----

1-----黏貼線

支 出 憑 證 粘 存 單

憑 證 編 號	預 算 科 目	金 (新臺幣) 額						用 途 說 明
		百 萬	十 萬	萬	千	百	十 元	
2	場地及宣導 費		\$					辦理「客家親子學苑」(計畫 名稱： )場地及宣導 費
申請人 (客語薪傳師)								
( 簽 章 )								

-----黏貼憑單(請浮貼場地費及宣導費發票或收據)-----

1-----黏貼線

2-----黏貼線

3-----黏貼線

4-----黏貼線

5-----黏貼線

6-----黏貼線



支 出 憑 證 粘 存 單

憑 證 編 號	預 算 科 目	金 (新 臺 幣) 額						用 途 說 明
		百 萬	十 萬	萬	千	百	十 元	
3	教材費			\$				辦理「客家親子學苑」(計畫 名稱： )教材費
申請人 (客語薪傳師)								(簽章)

-----黏貼憑單 (請淨貼教材費發票或收據)-----

1-----黏貼線

2-----黏貼線

3-----黏貼線

4-----黏貼線

5-----黏貼線

6-----黏貼線

7-----黏貼線

8-----黏貼線

9-----黏貼線

支 出 憑 證 粘 存 單

憑 證 編 號	預 算 科 目	金 (新 臺 幣) 額						用 途 說 明
		百 萬	十 萬	萬	千	百	十 元	
4	實作材料費			\$				辦理「客家親子學苑」(計畫名稱： ) 實作材料費
申請人 (客語薪傳師)								
( 簽 章 )								

-----黏貼憑單(請浮貼場地費及宣導費發票或收據)-----

- 1-----黏貼線
- 2-----黏貼線
- 3-----黏貼線
- 4-----黏貼線
- 5-----黏貼線

支 出 憑 證 粘 存 單

憑 證 編 號	預 算 科 目	金 (新 臺 幣) 額						用 途 說 明
		百 萬	十 萬	萬	千	百	十 元	
5	雜 支			\$				辦理「客家親子學苑」(計畫 名稱： )雜支
申請人 (客語薪傳師)								
( 簽 章 )								

-----黏貼憑單 (請浮貼雜支發票或收據)-----

1		黏貼線
2		黏貼線
3		黏貼線
4		黏貼線
5		黏貼線
6		黏貼線
7		黏貼線
8		黏貼線
9		黏貼線

## 客家親子學苑(計畫名稱) 成果報告書

- 一、申請者：
- 二、課程內容：
  - (一) 計畫執行起迄日期：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至\_\_\_月\_\_\_日
  - (二) 實際參加人數：共\_\_\_人。(男\_\_\_人、女\_\_\_人)
  - (三) 學員上課出席率為\_\_\_% (每人實際上課時數總和/應到人數 x 每人應到上課時數)
  - (四) 課程主要內容：(請以附件明列課程表)。
  - (五) 彩色活動照片至少 12 張並附文字說明。
- 三、本計畫執行成效，請具體陳述(內容包括學員學習成效、通過客語能力認證的人數等)。
- 四、學員參加本計畫後調查反應：(請簡要條列說明之)
- 五、檢討與建議(內容包括如下)：
  - (一) 優點、缺點及原因
  - (二) 有無製作紀錄供作未來之參考
  - (三) 可改進的具體策略或作法
  - (四) 結論
- 六、附件：
  - (一) 成果報告書及活動照片、影音紀錄之電子檔光碟(或以電子檔寄送承辦人)。
  - (二) 教學日誌
  - (三) 老師簽到表/學員簽到表